计算机学院 2022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申请-考核"制实施方案

一、招生学科

- 0812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 0835 软件工程
- 1401 集成电路科学与工程
- 0854 电子信息

二、报考条件(参考内容)

- 1.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愿意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 品德良好,遵纪守法。
 - 2.具有下列学位之一的人员:
 - (1) 已获硕士学位并取得硕士学位证书的人员。
- (2)应届硕士毕业生(最迟须在入学前取得硕士学位证书), 获得国外硕士学位的人员入学前必须取得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 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
 - 3.身体和心理健康状况符合我校规定。
- 4.有两名报考学科专业领域内的教授的书面推荐意见,其中 一位应为申请人的硕士导师(该导师如为副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 职称亦可),并经硕士导师签署预期进展意见。
 - 5.须征得考生所在单位人事部门同意。
- 6.考生报考前应与所报导师取得联系,了解导师科研方向与 招生指标,并征询导师意见。
 - 7.已获硕士学位人员,至少还需满足以下条件之一:

- (1) 获得国家级科技成果奖或省部级科技成果二等奖及以上1项;
- (2) 主持或参与国家级科研项目或省部级重大科研项目 1 项:
- (3)以第一作者(或导师第一,研究生第二)在《西北工业大学学术论文投稿指南》认定的期刊至少发表1篇学术论文;
 - (4) 在工作岗位取得较显著的业绩。

全日制应届硕士毕业生,在校期间,以第一作者(或导师第一,研究生第二)在相关专业期刊或者会议上发表至少1篇与硕士学位论文相关的学术论文,或作为主要成员获得科研成果奖励和学科竞赛奖励,或具有其他突出的学术业绩。

- 8.外语水平应在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4 月 1 日之间满足下列条件之一:
 - (1) CET-6≥425;
 - (2) IELTS>6.0;
 - (3) TOEFL≥80;
 - (4) GRE≥300(新);
 - (5) $GMAT \ge 650$;
 - (6) WSK(PETS-5)考试合格;
- (7) 在国外有1年及以上全日制学习经历(英语为当地主要日用语言或授课语言)的人员,该部分人员需提供国外学习经历的证明和成绩单;

未满足外语水平条件的考生,须参加学校统一组织的外语考试,考核通过后方可认定为外语水平满足条件。

三、报名流程

(一) 网上报名

考生须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5 月 7 日 12: 00 登录网址 "https://yjsjy.nwpu.edu.cn/zsbm/bswb",进入注册,按要求填写个人信息,上传本人照片及其他报名材料。考生须将下列报名材料扫描后按顺序整合为一个 PDF 文件在网报系统上传,文件以"姓名-证件号码"命名。修改网报材料时间: 2022 年 5 月 9 日 9: 00-5 月 10 日 24: 00,网上缴费时间: 2022 年 5 月 9日 9: 00-5 月 12 日 12: 00。

- 1.《西北工业大学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报名登记表》。
- 2.本人有效身份证(正反两面),应届硕士毕业生需提供学生证。
- 3.应届生需提供本科及硕士阶段成绩单(须加盖所在学院或学校学习成绩管理部门公章)。
- 4.外语水平证明材料(如 CET-6、TOEFL、IELTS 等的证书或成绩单)。
- 5.学历学位证明材料:已获得硕士学位的考生需提交本科、硕士学位证书,本科、硕士学历证书,本科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硕士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硕士学位认证报告;应届生需提交本科学位及学历证书、本科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和硕士学籍在线验证报告;获得国外硕士学位的人员需提交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
- 6.硕士学位论文中英文摘要(应届生提供硕士学位论文简介 及研究进展)。

- 7.已公开发表(录用)的学术论文、校级及以上获奖证书或 其他可以证明考生科研能力和水平的材料。
- 8.报考学科专业领域内两位教授的推荐信,其中一位应为申请人的硕士导师(该导师如为副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亦可)。

(二) 资格审核

1. 学校初审。

考生完成报名后,应及时登陆博士网报系统查看审核结果,未通过的考生请根据退回原因在规定时间重新提交报考材料,若再次不通过或逾期未重新提交报考材料则报名无效。审核通过的考生须在规定时间内在报名系统完成缴费,缴费成功后方可视为报名成功,未缴费视为放弃。缴费成功后需要下载网报生成的《报考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报名情况登记卡》。

2.邮寄报名材料

考生通过学校资格审核后,须在5月18日前按以下邮寄材料的编号顺序,不要装订,并用顺丰寄送至计算机学院研究生教学办。未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材料,将不予受理。申请者必须确保所填写的信息和提交的材料的真实、准确性,填写虚假信息或提供虚假材料的申请者一经发现将随时被取消录取资格。申请材料恕不退还,请自留备用件。

邮寄材料顺序

- (1) 申请材料目录表(见附件4)
- (2) 下载网报生成的《报考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报名情况登记卡》,本人签名确认。
 - (3)《西北工业大学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报名登记表》(见

附件2)。

- (4)本人有效身份证(正反两面),应届硕士毕业生需提供学生证。
- (5) 本科及硕士阶段成绩单(须加盖所在学院或学校学习成绩管理部门公章)。
- (6) 外语水平证明材料(如 CET-6、TOEFL、IELTS 等的证书或成绩单)。
- (7) 学历学位证明材料: 已获得硕士学位的考生需提交本科、硕士学位证书,本科、硕士学历证书,本科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硕士学位认证报告; 册备案表,硕士学位及学历证书、本科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和硕士学籍在线验证报告; 获得国外硕士学位的人员需提交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
- (8) 对于已完成硕士学位论文的申请者,需提供硕士学位 论文封面、中英详细摘要和结论部分,阐明主要成果及创新点; 对于未完成硕士学位论文的申请者,需提供硕士导师签署的预期 进展意见(见附件6)。
- (9) 已发表的第一作者或导师第一学生第二作者的学术论文复印件(含期刊封皮目录全文),已录用未刊出的论文复印件和录用证明复印件。论文请详细说明 ESI/SCI 1 区/SCI 2 区/CCF A 类 B 类期刊/CCF A 类、B 类会议(oral 还是 poster)。如论文被 EI 或 SCI 收录,需提供文章检索证明复印件;如论文发表的期刊为 EI 或 SCI 刊源,但论文尚未被检索,则需提供期刊为 EI 或 SCI 的刊源证明复印件。
 - (10) 已获得的奖励证书复印件、参与科研项目佐证材料复

印件、已取得授权的专利证书复印件等,可以体现本人学术水平与能力的其它相关材料。

- (11)报考学科专业领域内两位教授的推荐信,其中一位应 为申请人的硕士导师(该导师如为副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亦 可)(见附件3)。
- (12) 拟报考导师推荐书(见附件5),导师需明确推荐意向,需亲笔签名。
- (13) 科研计划书(见附件7): 考生结合拟报考导师的研究方向,选择一具体项目(但不限定为将来博士期间做的内容),撰写一份科研计划书。计划书内容包括研究目的、研究背景、研究内容、研究方案、创新点等。要求列出必要的参考文献,其中近五年的英文参考文献不少于10篇,字数不低于5000字。科研计划书提交前须经报考导师审阅,导师要签署评阅意见。为保证科研计划书撰写质量,请各位考生联系导师提前启动准备工作。

邮寄方式: 顺丰快递

邮寄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长安区东大街道西北工业大学长安校区计算机学院楼 335

邮 编: 710129, 电 话 13572574266

收件人: 王师傅

邮寄备注: 报考计算机学院博士研究生。

3.外语水平考核。

未达到免试条件或未申请免试的考生需参加 5 月 21 日学校 统一组织的外语水平考核。

4.招牛单位审核。

学院对网报资格审核通过、并且外语水平满足"免考"或已通过学校统一组织的外语水平考核的考生的申请材料进行审核,按一定的录取差额比例择优选拔进入综合考核的考生。

四、综合考核

本次学术型博士招生选拔采用"申请-考核"制,并依据"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进行,重点考核考生的综合素质、专业知识、研究基础、学术创新能力和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情况。选拔过程主要包括:报名纸质材料审核和复试两部分。

1.报名纸质材料审核, 2022年5月19日-5月20日

学院成立材料评议专家组,对考生提交的材料进行评议,重点考核考生的学习成绩、参与各类研究实践、取得各类科研成果、参加各类竞赛获奖、未来科研计划等方面的情况,并给出百分制成绩。成绩低于60分者,不得进入后续复试。

2.复试

学院成立复试专家组对考生进行面对面的全方位考核。复试时间地点:暂定2022年5月23日到5月27日(具体时间和地点以学院网站或学院楼335公告栏通知为准)

复试内部包括:

- 1. 思政考核: 思政考核不合格, 不予录取;
- 2.心理测试:根据教育部要求,研究生入学考试需加强对考生心理健康状况的考察,心理健康测试只作为参考,测试分数不计入考核总成绩;
- 3. 英语考核:全面考核考生使用英语进行听、说、读、写、译的能力;
 - 4.综合面试以考生 PPT 汇报 (8分钟) 和回答复试专家问题

的形式进行,主要考核考生的专业基础、科研经验、研究计划和学术潜力等。

复试总成绩 = 思政考核成绩*10% + 英语考核成绩*20% + 面试成绩*70%。

五、录取

按专业招生指标数,根据复试总成绩从高到低顺序依次录取。 复试总成绩低于60分考生不予录取。

六、信息公开

按照国家考试信息公开要求和"谁公开、谁把关"、"谁公开、谁解释"的原则,积极推进招生信息公开,相关招生信息在学院网站进行公开公示,内容包括:参加复试考生名单和拟录取考生名单等。

七、监督与复议

- 1. 学院研究生复试录取督导组,负责对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进行监督,监督检查覆盖复试录取全流程、各环节。
- 2. 学院设立如下考生咨询及申诉渠道,并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调查处理考生的举报、投诉等事宜。

电话: 029 - 88431522

邮箱: majz@nwpu.edu.cn

通讯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西北工业大学长安校区计算机学院 886 信箱 邮编 710129

> 计算机学院 2022 年 4 月 28 日